

权威全译典藏版

汤姆·索亚历险记



王蒙推荐

国家教育部推荐读物
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

“美国文学史上的林肯” 献给所有孩子和大人的礼物
一段五彩斑斓的少年成长史，一部险象环生的冒险传奇

[美] 马克·吐温 (Mark Twain) ◎ 著
严维明 ◎ 译

*The Adventures of
Tom Sawyer*

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博集天卷 CS-BOOK

权威全译典藏版

汤姆·索亚历险记

「美」马克·吐温 (Mark Twain) ◎著
严维明◎译

The Adventures of
Tom Sawyer

湖南文艺出版社
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鹏程天书
CS-BOOKY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汤姆·索亚历险记 / (美) 马克·吐温 (Twain, M.)
著; 严维明译. —长沙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1.6
书名原文: 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
ISBN 978-7-5404-4911-7

I . ①汤… II . ①马… ②严… III . ①儿童文学—长
篇小说—美国—近代 IV . ①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69552 号

上架建议: 青少年阅读·经典名著

汤姆·索亚历险记

作 者: [美] 马克·吐温 (Mark Twain)

译 者: 严维明

出 版 人: 刘清华

责任编辑: 丁丽丹 刘诗哲

监 制: 吴成玮

策划编辑: 丛龙艳

版式设计: 李 洁

封面设计: 张丽娜

出版发行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: 410014)

网 址: www.hnwy.net

印 刷: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字 数: 176 千字

印 张: 9.5

版 次: 2011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1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404-4911-7

定 价: 22.00 元

(若有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调换)

译者的话

本书讲的是一个美国孩子的故事。然而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几乎每个人都可以从汤姆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，无论是孩子还是大人，无论是美国人还是非美国人，包括我们中国人。这也正是《汤姆·索亚历险记》的魅力所在。所以自1876年该书出版以来，它就成了世界各国孩子和大人的亲密朋友。

它当然也是我的好朋友，几十年来叫我爱不释手，因为我童年时代的不少故事在这本小说里都有反映，仿佛作者马克·吐温到过我的故乡，目睹我的成长！扮演大侠？扮过！我小时候最爱看的小说就是《水浒传》，能将一百零八将的名字按“交椅”的顺序倒背如流，连诨号也不漏过。我身边有的是宝剑之类的武器，爱学浪子燕青，要为天下的弱者打抱不平。山洞探险？探过！太湖之滨的东洞庭山是我成长的摇篮，那里有许多供我出没其中的山洞。七八岁的时候，我曾带领一群孩子钻进一个几十米深的神秘洞穴，后来发现那不过是一条地下山溪。忙于“战争”？忙过！掘地寻宝？掘过！……

读完这本书，你也不妨将自己的童年与汤姆的童年比较一下，看看有什么相似之处。同时，透过汤姆淘气的表象，见到他的真实品格。

汤姆是个爱憎分明、有正义感的孩子。在穆夫·波特遭人陷害，被当做杀人犯关押期间，汤姆经常给予关心和同情。他去监狱探望波特，送去小礼物。为此，波特深情地说：“如今老穆夫落难了，他们都把他忘了。可是汤姆没有忘……”最后还是汤姆挺身而出，道出事实真相，救了波特的性命。

汤姆对旧事物富有叛逆精神。表面看来，汤姆似乎不爱学习。他背不出《圣经》，上课老思想不集中，甚至经常逃学，爱跟老师捣蛋。其实这怪不得汤姆。这本小说反映的年代，正是美国经历重大变革的年代，尤其是当时旧的教育制度已经成为令人厌恶的东西。“大考”的一章写得十分动人，但令我们感到可笑的并不是学生作弄老师，而是那种脱离实际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。汤姆的“拙劣”表现不正好反衬了它的失败吗？

汤姆是个勇敢、聪明的孩子。这一特点在洞中迷路的过程中表现得淋漓尽致。汤姆和贝基不小心误入完全陌生的洞区，在纵横交错的溶洞里迷了路。但是，小小年纪的汤姆没有惊慌失措。他表现得沉着镇静，千方百计地鼓励贝基坚持下去。他還知道如何节省蜡烛，懂得水的重要性。最后，他巧妙地利用风筝线找到洞口，回到了亲人的身边。

汤姆对姨妈怀有很深的感情。没错儿，汤姆经常惹姨妈生气。孩子总是会惹大人生气的。但是，他爱姨妈，那种爱是很真挚的。他离家去当“海盗”以后，心里最挂念的就是姨妈，担心姨妈因找不着他而焦急万分。于是，他趁着黑夜，偷偷回到家里，想给姨妈留个字条。他还给了她一个真挚的吻。所以最后连伤透心的波莉姨妈也深情地说：“现在我原谅这孩子了，哪怕他

犯了一百万条罪孽！”这种亲情多么感人啊。

美国著名作家马克·吐温（1835—1910），原名萨缪尔·兰亨·克莱门斯。他十二岁丧父，不得不辍学谋生，先后当过排字工人、密西西比河上的舵手、金矿工人、记者等。坎坷的经历使他目睹了当时美国社会各种各样的弊病，接触到形形色色的人物，这为他的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素材。他是个批判现实主义作家，一生创作了许多成功的作品，《汤姆·索亚历险记》就是其中之一。从本书可以看出，他的作品情节生动，风趣幽默，笔调轻松辛辣，对美国社会的虚伪和庸俗做了无情的揭露和抨击。

当然，汤姆·索亚的故事并不是无懈可击的，比如最后找到金币的结局就很落俗套。另外，我们也无须学习或模仿汤姆的行为举止，因为社会在发展，历史在前进，今天的时代和社会环境与一百多年前已经大不相同。我们不必像汤姆当年那样逃学、作弄老师，也不必像汤姆那样去掘宝、当“海盗”。但汤姆身上的那种正义感、对旧事物的叛逆精神、临危不惧的胆量、对家人的挚爱等，却是我们今天阅读这部经典作品所应汲取的精神营养。

严维明

2001年4月于上海莘城

序

本书记载的冒险故事中大部分都确有其事，其中有一两件是我的亲身经历，其余的则是我小学同学在少年时代经历过的事。哈克·费恩取材于现实生活，汤姆·索亚也是，但不是取材于某一个人——他们综合了我所认识的三个男孩子的特点，因此是经过艺术加工、集各种特点于一身的人物。

本书涉及到的那些荒诞不经的迷信，在本故事发生的那个年代——也就是说三四十年以前，在西部的孩子和奴隶当中是很盛行的。

本书主要供男女孩子们消遣，但是我希望，成年男女不会因此不屑一顾，因为成年人读后可以愉快地回忆起自己当年的生活，回忆起自己有过什么样的感情、什么样的思想、什么样的谈话，有时干出过一些什么样的稀奇古怪的事情，这也是我的部分意图。

作者

1876年于哈特福德

目录

Contents



序 / 001
第一章·调皮贪玩的汤姆 / 001
第二章·光荣的粉刷匠 / 012
第三章·忙于战争和恋爱 / 020
第四章·主日学校里出风头 / 028
第五章·老虎钳甲虫作弄狮子狗 / 042
第六章·汤姆挨罚遇贝基 / 049
第七章·玩壁虱，爱情遭挫折 / 065
第八章·无敌的黑衣大侠 / 074
第九章·坟场惨案 / 081
第十章·野狗吠声报凶信 / 090
第十一章·汤姆觉得良心不安 / 099
第十二章·猫服止痛药水 / 105
第十三章·海盗们扬帆出航 / 111
第十四章·海盗们的快乐营地 / 121
第十五章·汤姆暗中探家 / 128
第十六章·初试烟斗——“我的刀子丢了” / 134
第十七章·海盗们出席自己的葬礼 / 146



- 第 十 八 章 · 汤姆以梦吐秘密 / 151
- 第 十 九 章 · 狠心的“我想不到” / 163
- 第 二 十 章 · 汤姆替贝基挨鞭子 / 167
- 第二十一章 · 老师的镀金秃头 / 174
- 第二十二章 · 哈克·费恩引用《圣经》 / 183
- 第二十三章 · 穆夫·波特得救了 / 187
- 第二十四章 · 白天出风头，夜里做噩梦 / 196
- 第二十五章 · 寻找秘藏的财宝 / 198
- 第二十六章 · 真强盗掘走一箱金币 / 208
- 第二十七章 · 战战兢兢地跟踪追击 / 219
- 第二十八章 · 夜探英琼·乔的巢穴 / 223
- 第二十九章 · 哈克报信救寡妇 / 228
- 第 三 十 章 · 汤姆和贝基洞中迷路 / 238
- 第三十一章 · 找到了，又丢了 / 250
- 第三十二章 · “快起床！他们找到了！” / 261
- 第三十三章 · 英琼·乔的可悲下场 / 265
- 第三十四章 · 一大堆黄灿灿的金币 / 279
- 第三十五章 · 体面的哈克当上强盗 / 283
- 后 记 / 290

第一章

调皮贪玩的汤姆



“汤姆！”

没有应声儿。

“汤姆！”

没有应声儿。

“不知道这孩子上哪儿去了。汤姆，你这讨债鬼！”

没有应声儿。

老太太把眼镜拉到眼睛下面，从眼镜上方朝屋里扫视一遍；她又把眼镜推到眼睛上面，从眼镜底下往外张望。像孩子那么个小东西，她是很少或者从不透过镜片来寻找的。那副眼镜是她的正式装备，也是她的得意之物，戴着不是为了派用场，而是因为有“风度”——即便戴两个火炉盖，她也同样看得清。一时之间，她有点儿不知所措。接着，她用不大凶狠的而又响得连桌椅

板凳也听得见的声音说道：

“好吧，我敢打赌，你要是被我抓住，我就要……”

她没有把话说完，因为她此刻正弯下身去，拿着扫帚在床底下乱捅，捅一下，就得喘一口气。但她只是赶出来一只猫。

“我从没有见过这么淘气的孩子！”

她朝开着的门走过去，站在门口望着菜园子，目光在番茄藤和“陀罗曼”草里搜寻。汤姆不在那里。于是，她仰起头来，朝着远处大声喊道：

“汤姆，你这讨——债——鬼呀！”

背后传来一阵轻微的响声。她回过身去，正好抓住一个小男孩的衣角，叫他逃脱不了。

“这下看你往哪儿跑！我怎么没有想到那个碗橱呢？你在那儿干什么来着？”

“没干什么。”

“没干什么？！瞧瞧你的手上，还有你的嘴巴上，那是什么东西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姨妈。”

“哼，我可是知道。是果酱——那是错不了的。我已经跟你说过几十遍，你要是再动那个果酱，我就剥你的皮。把棍子拿过来给我。”

棍子在空中晃动——情况十二万分危急——

“哎呀！瞧，你背后是什么，姨妈！”

老太太真以为有什么危险，连忙撩起裙子，转过身去。那个孩子拔腿就跑，爬上高高的木板围墙，一翻身就不见了。

波莉姨妈站在那里，愣了片刻，然后发出一阵轻柔的笑声。

“这该死的孩子，我怎么一点儿也没有长进呢？他已经跟我要过好几回花招，我现在不该提防着点儿他吗？可是，老傻瓜真是最大的傻瓜啊。俗话说得好，老家伙学不会新名堂。可是，哎呀，他一天换一个花样，你怎么猜得着他要耍什么花招呢？他好像知道，我要恼透了才会发脾气。他也知道，他只要把我哄过去，惹我笑一阵，就什么事也没了，我舍不得打他。我对这个孩子没有尽到责任，这是大实话，上帝知道。《圣经》上说，孩子不打不成器。我明知道我是在加重我们俩的罪孽和痛苦。他被魔鬼迷了心窍啊，可是……哎呀！他是我那死去的亲妹妹的孩子，可怜的小家伙，不知怎么回事，我就是下不了手揍他。每次饶了他，我就觉得良心上过不去；每次揍了他，我这老太婆的心都快碎了。算了，算了，就像《圣经》上说的，‘人为妇人所生，日子短少，多有患难’^①。我觉得也很在理。今天下午他说不定又要逃学，明天我非罚他不可，让他干点活儿。星期六叫他去干活是太狠心了点儿，人家的孩子都放假了啊，而且他最讨厌干活，可我不得不对他尽点责任，要不然会毁了这孩子。”



① 参见《旧约·约伯记》第十四章第一节。

汤姆果然没有去上学，他玩得很开心。他晚饭前回到家里，刚好还有时间帮黑人孩子吉姆锯第二天烧的木柴，劈引火柴——起码还有时间给他讲讲自己的冒险事儿，而吉姆在这期间干了四分之三的活儿。汤姆的弟弟（或者说得更确切一点儿，他的同父异母弟弟）锡德干完了他的那一份（捡劈好的木柴片）。锡德是个文静的孩子，既不淘气，也不会捣蛋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汤姆一有机会就偷糖吃。在这时，波莉姨妈问了他许多问题，话里布满陷阱，还很深奥——她想从汤姆嘴里套出不利于他的实话来。像许多心地单纯的人那样，她总是沾沾自喜，以为自己有一种天生的本事，善于耍弄阴险而又诡秘的手腕。她喜欢把那种旁人一眼就识得破的手法看做足智多谋的妙计。她说：

“汤姆，今天上学可是很热呀，对吗？”

“对呀，姨妈。”

“热得很厉害，对吗？”

“对呀，姨妈。”

“难道你没有想去游个泳，汤姆？”

汤姆心里感到一阵惊慌，顿生疑窦，有点儿不安起来。他察看一下波莉姨妈的脸色，但是从她脸上看不出什么特别的表情。于是，他说：

“没有呀，姨妈——唉，不大想去。”

老太太伸过手去，摸了摸汤姆身上的衬衣，说：

“你身上可是不大热呀。”她喜滋滋地想。她其实早已发现他的衬衣是干的，而别人还没有看出她的真正意图呢。可是，汤姆却早已看清风向。所以，他就先下手为强，要挫败他姨妈接下来可能采取的行动。

“有些同学用水泵把水喷在我们头上——我的头发还是湿的哩。你瞧见了么？”

波莉姨妈发现自己竟然忽略了那个间接证据，失去一个大好机会，心里有点儿不大高兴。忽然，她灵机一动，又想出一个招数。

“汤姆，往你头上喷水的时候，你没有必要拆掉我缝在你衬衣领子上的线，对吗？解开你的上衣扣子！”

汤姆脸上的不安神色立即消失了。他解开上衣。他的衬衣领子还是缝得严严实实的。

“真讨厌！算了，滚吧。我真还以为你逃学去游泳了呢。不过，我原谅你，汤姆。我看，你倒有点儿像俗话里说的烧焦了毛的猫——并不像看上去那么糟糕。可是你也就这一回啊。”

她又是惋惜，又是高兴。惋惜的是她的妙计受挫了；高兴的是汤姆终于听了一回话。

但是，锡德尼^①说：



① “锡德尼”是全称。“锡德”是“锡德尼”的昵称。下文的“锡迪”则是“锡德”的变音。

“哼，我记得你是用白线缝他的领子的，现在可是变成了黑的呀。”

“哎呀，我确实是用白线缝的！汤姆！”

但是，汤姆没有等着下文。他一边往外朝门口走去，一边说：

“锡迪，你干的好事，我非揍你不可！”

到了一个安全地方，汤姆察看了插在上衣翻领上的两根大针，上面缠着线——一根针上穿着白线，另一根针上穿着黑线。他说：

“要不是锡德多嘴，她本来是发现不了的。真讨厌！她有时拿白线缝，有时拿黑线缝，她要是老拿这种线或者那种线缝，那该多好啊——变来变去我可搞不清。不过，我敢打赌，我要给锡德一点儿颜色瞧瞧，叫他知道我的厉害！”

汤姆不是村里的模范儿童。然而，他对那个模范儿童的底细却了如指掌，而且很讨厌他。

过了两分钟，或者还不到两分钟，他已经把一切烦恼抛到九霄云外。倒不是因为他的烦恼要比大人的平淡一点儿，容易忍受一点儿，而是因为一种新的兴趣占了上风，暂时把烦恼逐出了他的脑海——就像大人一样，每当从事一项新的事业的时候，就会兴奋不已，忘了自己的不幸。这新的兴趣是一种宝贵而又新奇的口哨吹法，他刚从一个黑人那里学来，在没有人干扰的情况下就刻苦练习。这是一种与众不同的、鸟叫般的啁鸣，一种旋律优美的、流水般的颤音，是在吹的过程中把舌头频频顶住嘴巴的上颚发出来的——读者只要当过孩子，都可能记得这种吹法。汤姆勤

奋地练着，用心地练着，很快就掌握了窍门。他顺着街大摇大摆地走着，嘴里不停地发出那种和谐悦耳的声音，心里说不出的高兴。他此刻的心情跟一位发现新星的天文学家没有两样——毫无疑问，就快乐的强度、深度，以及纯度而言，优势不在天文学家一边，而在这个孩子一边。

夏日的下午是漫长的。天还没有黑。不一会儿，汤姆突然不吹口哨了。一个陌生的孩子出现在他的面前——一个比他稍大一点儿的男孩子。在那个贫穷破落的小村子圣彼得堡，一个新来乍到的人，无论什么年纪、什么性别，都会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，让人感到好奇。更何况，这个男孩子的衣着还很考究——在非休息的日子里衣着考究，简直令人吃惊。他戴一顶漂亮的帽子，穿一件簇新而又干净的蓝布上衣，而且还扣得很紧，他的裤子也一点儿不差。他穿着鞋子——而今天才星期五。他居然还扎着一根领带，还是一根色彩鲜艳的缎子领带。他摆出一副城里人的架势，这使汤姆打心眼里感到很不是滋味。汤姆越看那个光彩夺目的陌生孩子，越对他的华丽衣服看不顺眼，越觉得自己的衣服好像变得更寒酸。两个孩子都没有说话。这个移动一步，那个也跟着移动一步——但都是侧着身子移动，转着圈子。他们始终面对着面，眼对着眼。最后，汤姆开了口：

“我可以揍你一顿！”

“我倒想瞧瞧你怎么个揍法。”

“哼，我还敢动手。”

“谅你也不敢动手。”

“我敢。”

“你不敢。”

“我就敢。”

“你就不敢。”

“就敢！”

“就不敢！”

出现了令人不安的短暂沉默。然后，汤姆说：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也许这不关你的事。”

“哼，我看，我偏要管这个事。”

“哟，你怎么不管呀？”

“你要是再啰唆，我就管。”

“就啰唆——就啰唆——就啰唆，好了，你拿我怎么样？”

“哦，你觉得神气得不得了，对吗？我一只手绑在背后就可以揍你一顿，要是我愿意的话。”

“哟，你干吗不动手呀？你不是说你敢动手的吗？”

“哼，当然敢啰，你要是再取笑我，我就动手。”

“哦，是呀——你这种人我见多了，都是这么下不了台的。”

“神气鬼！你自以为很了不起，对吗？哦，这是顶什么臭帽子呀！”

“你讨厌这顶帽子，你也只好忍着。你敢不敢把它敲下